

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546桃園市龍潭區佳安里文化路
188號

承辦人：教務主任 杜惠玲

電話：03-4711752轉516

傳真：03-4711934

電子信箱：ecochief.tu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石小教字第10900081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書法教師工作坊 (376439751Y_1090008134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書法教師工作坊」研習課程，請鼓勵教師踴躍
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9.11.13桃教小字第1090099720號
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桃園市各校推動書法教育績效、提升教師書法教學
及賞析名家作品知能，爰辦理旨揭「書法教師工作坊」研
習。

三、辦理日期：110年1月22日(星期五)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
時數6小時。

四、參與人員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教師，共計50人(含工作人
員)。

五、研習主題及講師：

(一)楷書基本筆法摹寫暨指導要領~邀請榮光藝文學會理事長
葉日貴先生。

(二)春聯創作~邀請桃園市書法教育學會榮譽理事長周志平先

教導處 109/12/16 16:12



1090007544

有附件



生。

六、請自備毛筆、硯台、墊布並攜帶環保杯、筷，因應防疫也請全程攜帶口罩。

七、研習地點：本校大禮堂。

八、報名：請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(承辦學校：石門國小)

九、本校停車位不足，請儘量共乘。參加人員請於當日上午8時後進入本校。如車位已滿，請自行尋找路邊停車位或本校對面之停車場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



校長 陳秀惠